

居住地址位於中國內地或台灣的客戶的上載地址證明指示

成功提交開立投資戶口申請後，您可能需要提交地址證明，以供驗證。投資戶口開立確認信(將於3星期內)寄送到您的居住地址，您可以上載投資戶口開立確認信，作為地址證明。

假如您不想等待投資戶口開立確認信寄送，您可以上載以下任何一種文件作為地址證明：

- 在有效期內的駕駛執照 (載有您的地址和相片)
- 最近三個月內發出的手機電話費月結單
- 在有效期內身份證 (載有您的地址和相片)
- 最近三個月內發出的公用事業賬單，例如煤氣費、電費等

您的地址證明必須：

- 是實體地址證明或實際地址證明的相片。**電子版本的地址證明不能被接受。**
- 在最近三個月內發出，或在有效期內。
- 顯示您於滙豐註冊的相同地址。

請按照以下步驟，上載地址證明：

1. 拍攝投資戶口開立確認信或您的地址證明
2. 登入香港滙豐流動理財應用程式
3. 前往「投資」或「財富」分頁
4. 然後選擇「產品及服務」下的「上載地址證明」或「上載文件」